

购销合同

需方（下称甲方）：宜君县教体局

供方（下称乙方）：西安市临潼区富泰家具有限责任公司

依据《民法典》合同编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互利、互惠的原则经双方友好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并订立本合同。

一、品名、单价、合同总价

1、办公家具名称、数量、价格见附件

2、上述办公家具单价及总价均已包含乙方的成本、利润、运输、装卸、安装（包括安装人员食宿等费用）、人员成本、税金以及保修期内维修等全部费用。甲方无须就本次采购向乙方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3、供应时间：2025年11月30日前。乙方接到甲方的供货通知后应当在合理期限内立即安排发货安装。

4、付款方式：银行转账

二、材料的技术标准和质量要求

1、技术标准：按国家相关规范和标准执行；

2、质量要求：

（1）乙方所提供的产品须符合国家质量规范和标准或者行业标准；

（2）乙方所提供的产品须附生产许可证、出厂合格证、检验合格证等相关材料；

（3）乙方所提供的产品须严格执行产品质量三包的有关规定；

（4）乙方所提供的产品须是国家或行业定型产品。

三、验收方法、对产品提出异议的时间

甲方收到货物后对货物进行初步验收，按乙方提供的技术标准和随车磅单及

质量检验单进行验收，经甲方授权并指定的管理人员检查验收合格，双方签字确认。

货物有缺少、损坏或瑕疵的，甲方有权拒收，并在三日内书面通知乙方重新安排发货。货物出现质量问题甲方有权无条件退、换货物，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四、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必须严格按照甲方提供的供货计划，保证所需家具的规格、数量和质量，及时送至甲方指定的地点。若由于乙方供应不及时、质量不合格等原因，造成甲方停工（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除外），损失由乙方负责，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停工损失，甲方有权从货款中予以扣除。

2、乙方承担因材料质量问题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3、乙方如果无法按照合同约定，所供家具的质量要求和数量需求，并因此造成甲方工程停工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由此所产生的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4、乙方应积极组织性能良好的运输车辆，及时做好家具运输工作。由于运输途中发生的交通事故和其他事故，以及乙方在送货区域内由于不可归责于甲方的事由而造成的人身损害和财产损失，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等民事责任。

5、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的价款及时足额结清货款。

五、不可抗力

如本合同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而致使本合同未能按期履行，则履行本合同的时限应予顺延。受阻方应不可抗力事件的发生尽可能在最短的时间内通知另一方，并在其后十五日内向另一方发出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书作为证明。如不可抗力因素的影响持续超过三十日，供需双方应尽快进行友好协调商定继续履行本合同的方法。

六、争议的解决

双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七、其他约定

1、本合同自供需双方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名盖章后即生效。

2、本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本为不可分割的整体，与合同正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付款信息：

名称：

纳税人识别号：

开户行：

帐号：

法人：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2015年11月24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孙细良

委托代理人：

2015年11月24日

